

山西医药学院

山医药组函〔2026〕31号

关于举办2026年上半年发展对象培训班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、各党支部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及树立正确政绩观教育，进一步提高发展党员质量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2026年上半年发展对象培训班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。

一、培训对象

2026年上半年已报校党委备案的发展对象。

二、培训方式

线上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、研讨相结合。个人自学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、《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等内容。

培训依托山西医药学院智慧党建平台组织实施。参训学员在校内网上，可浏览访问网址<https://www.sxmufyc.edu.cn/index.htm>，进入学校门户网站，点击右上角“融合服务门户”，使用统一身份认证账号密码（企业微信扫码）登录学习，未使用过统一身份认证登录的学员，可使用账号、密码登录访问，访问地址：

<https://zhdj.sxmufyc.edu.cn/user/login>。

线上培训分课程学习、主题研讨、在线考试三个环节：

(1) 课程学习（必修）

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党章党规，理想信念教育，党的历史等设置课程。学员须完成不少于 24 学时的理论学习任务。

(2) 主题研讨

各党支部要组织召开围绕“如何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指导日常学习、工作和生活的行动指南”为主题开展主题党日研讨交流，做好发言情况的记录工作，每名学员根据自己的理解，撰写不少于 800 字的学习心得，上传系统进行审核。

(3) 在线考试

参训学员在完成理论课程学时要求后参加在线理论考试，考试内容包括培训课程所学内容及党的基本知识，题型为填空、单选、多选、判断等。

三、培训时间

线上培训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0 日-6 月 18 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考试成绩合格学员，可自行下载打印结业证书，交回到所在系部，由系部统一到校党委组织部盖章。培训结束后，与培训心得体会、个人自传材料，一并交至所在党支部归入本人档案。

3. 各二级党组织请于 6 月 18 日前组织学员填写《党校学员登

记表》（电子版已上传至学校“智慧党建系统”党建门户中的党务工作下载专区），办理结业手续。

4. 各二级党组织负责所属组织单位的教学与研讨活动的组织实施，督学促学工作，培训结束后将培训情况汇总，报送至党委组织部。未参加发展对象培训或结业考核不合格者，不能发展入党。

